**18A4515商学院金融投资实战系统采购公告**

一、项目号：18A4515 采购执行编号：H2018173

二、项目名称：四川外国语大学商学院金融投资实战系统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四、预算金额：￥230,000.00元

五、项目详情概况

|  |  |  |  |
| --- | --- | --- | --- |
| 分包号：1 | | | |
| 分包内容 | 最高限价 | 数量 | 单位 |
| 商学院金融投资实战系统 | 230000元 | 1 | 批 |
| 简要技术要求：  1、系统应包含证券模拟交易子系统、商品期货模拟交易子系统、金融期货模拟交易子系统、外汇实盘模拟交易子系统、外汇虚盘模拟交易子系统、模拟交易大赛系统、行情资讯分析系统等。 2、系统可同时进行国内证券、商品期货、金融期货、外汇实盘、外汇虚盘模拟交易。同时，为了方便教学管理，学生的模拟资金账号只有一个，可分配人民币、美元。学生可以用账号里的初始资金进行国内证券与期货国际期货及外汇的买卖交易。 3、 系统采用真实、 准确的实时证券、期货、外汇行情，可以实时接收沪深证券、国内商品期货、金融期货、国际外汇、沪深300股指期货行情进行交易撮合。 4、系统提供先进的实时分笔成交行情数据库存储技术，达到完全仿真实时交易环境的效果，极大地方便了教学实验应用。 5、教师管理端共提供用户管理、交易管理、大赛管理、融资融券、特殊业务、系统管理六个功能模块。 6、系统提供的后台管理功能支持随时可查询学生的当日成交情况及持仓情况、平仓情况、排名情况，并保存每个账户的所有历史交易记录，可随时查询。 7、针对教学要求应提供专门的排行榜，可按系、按班级、按所有开户学生排名，还可以按股票交易、期货交易、外汇交易分别进行排名。 8、系统支持自定义交易市场及交易品种，可根据市场情况修改交易规则，并能支持设置成24小时开市，学生的期货合约的开仓、平仓及外汇合约的开仓、平仓可以挂单委托，挂单保留天数可在学生委托时确定，系统不会对挂单的委托进行自动日结清算处理，委托请求在非上课时间也能撮合成交。 9、模拟委托交易子系统包括帐户状况、委托下单、委托撤销、成交记录、资金变更、收益排行等功能模块。帐户状况可查询帐户持仓证券明细并支持持仓卖出及加仓操作，持仓明细可查询盈亏及盈亏率情况，支持帐户总资产、可用金额、市值、仓位、原始资金查询； 10、委托下单功能支持市价委托、自动计算可买数量、自动显示可卖数量、支持延时委托下单、支持输入证券卖买理由及教师交易点评功能；委托撤销功能支持逐笔撤单；成交记录功能支持当日委托成交记录查询、历史成交记录查询； 11、系统支持除权除息操作、期货交割操作，批量生成及导出学生交易帐号、按班级查询帐户持仓情况。 | | | |

六、项目政策信息

（一）按照《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 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二）按照《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三）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四）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七、供应商资格要求

合格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点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地点、方式、期限及售价

获取文件期限:2018年11月6日 至 2018年11月6日 17:00

文件购买费:￥300.00元

获取文件地点：在重庆市政府采购网上或四川外国语大学校园网上下载(详见附件)

方式或事项：

（一）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渝财采购〔2015〕45号）规定，供应商应按要求进行注册，通过重庆市政府采购网（www.cqgp.gov.cn），登记加入“重庆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二）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或在《重庆市政府采购网》网上下载本项目文件以及图纸、补遗等开标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 ，无论领取或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要求内容。

（三）各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文件购买费，若供应商为微型企业且所提供的产品为微型企业生产的，由评审小组核实认定后，可在本项目采购结果公告后持文件购买费发票原件至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退还手续（微型企业的认定标准详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 商须提供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的证明文件）。

（四）供应商须满足以下条件，其响应文件才被接受：

1.按时递交了响应文件；

2.按时报名签到。

3.按时交纳投标保证金及文本费。

九、谈判响应文件递交信息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 2018年11月8日 08:30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结束时间： 2018年11月8日 09:00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四川外国语大学招投标会议室（资产楼3楼）

十、评审信息

谈判开始时间： 2018年11月8日 09:00

谈判地点：四川外国语大学招投标会议室（资产楼3楼）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外国语大学

采购经办人：张老师

采购人电话：65385008

采购人传真：65385008

采购人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壮志路33号

代理机构：四川外国语大学

代理机构经办人：张老师

代理机构电话：65385008

代理机构传真：65385008

代理机构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壮志路33号